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

承辦人：劉芳文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19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G3242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1069804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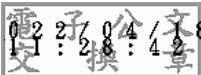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、說明三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S99B5K）
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「新北市111年度假日藝術學校『新北好玩
美·假日藝遊趣』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前於111年3月31日新北教社字第11106037441號函(諒達)發布旨揭計畫，使藝術資源分配更為普及，本次增加莊敬高職辦理舞蹈、木箱鼓、紙雕等藝術類課程。
- 二、本計畫開課之防疫規範，依「新北市育樂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注意事項」之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檢附開課時間總表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